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非独立董事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非独立董事辞任情况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李卓屏女士的书面辞呈，李卓屏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非独立董事职务，辞任后将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职务，未来将专注于公司运营及财务管理相关工作。李卓屏女士非独立董事职务的原定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卓屏女士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任申请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卓屏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502,500 股，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辞任非独立董事后，李卓屏女士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中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要求及承诺。

公司及董事会对李卓屏女士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稳定高效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孙超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独立董事暨变更法定代表人

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推选孙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推选其担任代表公司执行事务的董事暨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变更非独立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9日

附件：孙鹏先生简历

孙鹏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项目稽核负责人并负责公司总部整体的产业运营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超先生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